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方式及定价结果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本次拟收购工业清洗系统及表面处理业务（以下简称“CSP 业务”）子公司 SBS Ecoclean GmbH（以下简称“SEHQ”）15% 少数股权。2017 年，公司通过参与竞标的方式收购德国杜尔集团 CSP 业务，其 100% 中标企业价值为 11,575.00 万欧元。该定价是公司及公司聘请的专业顾问参考杜尔集团提供的关于标的资产的相关资料，经过尽职调查及财务分析后，与杜尔集团之间经过多轮报价、谈判最终确定的，具有合理性。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购完成 85% CSP 业务。根据《业务购买协议》中约定的价格调整机制，公司初步测算本次收购剩余 15% CSP 业务预估购买价格为 17,763.10 万元人民币。

为验证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中天和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和[2021]评字第 90041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本次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SEHQ 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论为 108,750.80 万元，账面价值 98,532.16 万元，增值 10,218.64 万元，增值率为 10.37%。按照上述评估结论，折算 15% 少数股权的金额为 16,312.62 万元。

本次交易价格乃基于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已综合考虑了包括资产状况、盈利水平、品牌、技术、渠道价值等影响标的资产价值的多种因素。公司董事会认为交易价格在合理且公允的区间之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特此说明。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